



演艺科 -  
技术支持组

屯门大会堂  
新界屯门屯喜路三号

电话  
852-2450 4202

传真  
852-2451 6335

### 联络

陆国强先生  
高级经理(新界西)场地管理  
直线电话  
852- 2451 1489

萧嘉伟先生  
经理(场地运作)  
直线电话  
852- 2450 4421  
传真  
852- 2451 6335

崔愷敏女士  
技术监督(新界西)  
rhmtsui@lcsd.gov.hk  
直线电话  
852- 2450 6195  
传真  
852- 2441 9930

### 舞台装置

文娱厅不会预先安排舞台装置，因此，租用者需在订租期内自行装拆设备，并须预留足够时挂上舞台布幕及装设舞台灯光及音响设备。

因应其他设施及技术的要求需要，请向技术监督查询。

# 屯门大会堂 - 文娱厅

## 详细 技术设施资料

V. 2021.12.29

第1页, 共5页



文娱厅提供有290个固定观众席座位。更备有一小舞台，可供话剧、小型演唱会、讲座及小型综艺表演。

### 前往方法

香港铁路(MTR):  
西铁线, 屯门站, 出口B / F → 轻铁505, 507, 751 / 506

公路(由南):  
3号干线(元朗, 上水方向) → 长青隧道 → 汀九桥 → 屯门公路 → 屯喜路

公路(由新界东):  
吐露港公路(9号干线) → 粉岭公路 → 新田公路 → 青朗公路 → 元朗公路 → 屯门公路 → 屯喜路

公路(由北):  
青山公路(元朗段) → 朗天路 → 元朗公路 → 屯门公路 → 杯渡路 → 屯门乡事会路 → 屯兴路 → 屯喜路



### 出入景

由地下及平台经楼梯入景  
由地下及平台经载客升降机入景:  
2.00 x 1.70 x 2.20米  
(阔 x 深 x 高)

### 舞台入口

文娱厅经载客升降机  
1.75 x 1.50米(阔 x 高)

### 泊车

需要申请及获得批准



## 观众席



座位总数共有: 290

文娱厅提供有290个固定观众席座位

## 场地尺寸

阔度	16.40米
深度	21.70米
高度	4.80米

## 舞台

舞台组合	2.0 x 1.0米(阔 x 深)
尺寸	10.0 x 5.0 x 0.76米 (阔 x 深 x 高)

舞台是场地内一般设施, 若租用人决定不用舞台, 请预留租用时间拆除及还原。

## 侧舞台

非常有限空间

## 后舞台

没有

## 存放布景位置

设于舞台右的副厅, 面积为50平方米。

## 通道

舞台后与墙有约1.1米空间。

## 悬挂

台左右两侧各有红色侧幕  
前投影银幕, 设于舞台后方墙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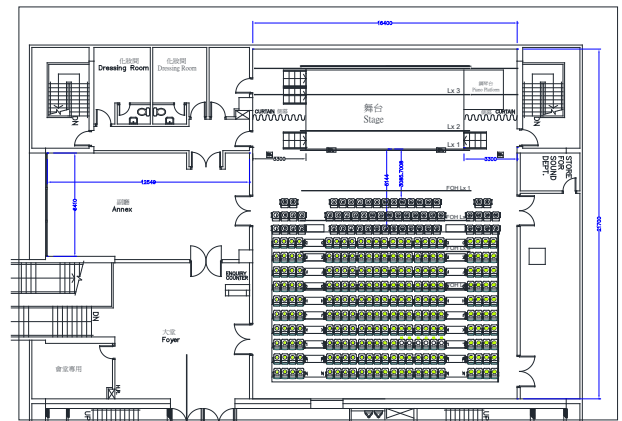
4.17 x 3.12米(阔 x 高)

## 悬挂系统

于舞台后端设有手动吊杆一条供悬吊横额用	1
吊杆距离舞台	3.60米
吊杆长度	9.60米

## 插杆绳栓 (Pinrail)

没有





台侧吊杆  
没有

### 舞台设备

#### 幔幕

台左右两侧各有侧幕 1 对 台左右两侧各有红色侧幕

#### 黑平幕

1 块 11 x 4.6 米 (阔 x 长)  
(请预留租用时间吊挂)

#### 侧幕

2 对 3.5 x 4.6 米 (阔 x 长)  
(请预留租用时间吊挂)

#### 前投影银幕

1 固定 4.17 x 3.12米 (阔 x 高)

#### 反音板

1 套 Wenger Travelmaster®

#### 合唱级台

2 个 3 层 Wenger Tourmaster®

#### 乐师椅

25 张

#### 谱架

25 个

#### 演讲台

1 个

#### 舞蹈地胶

只供舞蹈表演用

黑色舞蹈地胶(主舞台面积)  
(请预租用时间铺设)

2 10.0 x 2.00米(阔 x 深)  
1 10.0 x 1.00米(阔 x 深)

#### 乐器

小三角钢琴 1 座 嘉慧

#钢琴已调校至440赫, 如需额外调音, 租用人须向场地服务承办商直接缴付费用

中式定音鼓 1 个

#### 枱

2 张 1.38 x 0.76 x 0.74米(阔 x 深 x 高)

### 化妆间

#### 副厅

台右 2 化妆间 供 6-8 人用

所有房间均设置储物柜及洗手间。

熨斗、熨板可向舞台管理部借用



### 灯光

#### 调光器

ETC Sensor 3 调光器, 共有72路调光器, 每组容量为3千瓦特。

#### 灯光控制盘

ETC ION 计算机记忆灯光控制盘, 设于灯光控制室内。



<b>遥控装置</b>	ETC 无线遥控操作器。
<b>观众席灯</b>	观众席灯的亮度可在灯光控制室内调控。
<b>灯光回路</b>	遍布于舞台后及固定吊杆上, 共72个最高负载3 仟瓦特的灯光回路, 最终接驳至15 安培三脚插座上。
<b>额外供电</b>	提供单相220 伏特交流电源, 最高负载为32 安培。于台左观众席后的墙上, 装置有一个32 安培最高负载3 针的接线插座作临时接线用。 <b>租用人如要利用额外电源, 以供电给所带来的额外电力设备时, 需由本地注册电业工程人员, 进行所需要的电力工程。</b> <b>额外带来的电力装置, 应设有足够有效的电路保护器。</b> <b>舞台墙身设有多个英式13安培三脚墙边插座可供使用。</b>

**前台位置** 于舞台上, 距离台口一米计:  
观众席顶固定吊杆 1 号, 距离舞台约 3.88米投射长度及 28度角。  
观众席顶固定吊杆 2 号, 距离舞台约 5.59米投射长度及 20度角。  
观众席顶固定吊杆 3 号, 距离舞台约 7.35米投射长度及 15度角。  
观众席顶固定吊杆 4 号, 距离舞台约 9.62米投射长度及 12度角。

<b>成像灯</b>	575W	ETC	Source 4 JR zoom 25/50	10	贮备10支
	168W	ETC	Source 4 LED Series 2 Lustr Zoom 25/50	28	舞台17支, 贮备11支
<b>LED 摇头灯</b>	100W	Chavuet	Rogue R1 BeamWash	28	舞台22支, 贮备6支
<b>槽灯</b>	RGBA200W	Altman	LED Cyclorama Wash	3	舞台
<b>其他</b>	烟机	Look Solution	Viper S (可DMX控制)	2	
	谱架灯			20	

请提交灯光设计图, 以确认所需灯光设备。

灯具数量会因应维修略有变动, 请向技术监督查询。

若灯光装置时段少于两小时, 场地只能提供标准舞台灯光供租客使用。

若自携「灯光及电力设备」到剧院使用, 必须参考机电工程署之电力规例-工作守则(2009 年版)之要求, 如关于电力安全任何问题, 请联络本部门。详情请参考以下网址:

[http://www.emsd.gov.hk/emsd/chi/welcome/em\\_safety.shtm](http://www.emsd.gov.hk/emsd/chi/welcome/em_safety.shtm)

**音响**

<b>扬声器系统</b>	d&B audiotechnik Vi 7P (兩側的双声道扬声器)	1 每边
	d&B audiotechnik Vi Sub (兩側的双声道扬声器)	1 每边
	d&B audiotechnik Vi10P (中央扬声器)	1
	d&B audiotechnik 8S (天花面延迟扬声器)	19
<b>主调音控制台</b>	Sound craft Vi2000 数码混音台:	
	单声道输入	48
	单声道输出	32
<b>舞台监听系统</b>	d&B audiotechnik M6	4
	d&B audiotechnik E8	2
<b>话筒</b>	AKG 414	2



	Neumann KM 184	4
	Neumann KMR 82i	2
	Neumann KMS 105	2
	Crown PCC 160	2
	Shure SM58 SW	2
	Shure BETA 57	4
	Shure BETA 58	4
无线话筒	Shure UHF无线话筒系统	
	领夹式 : UR1 或	4 套 (额外收费)
	手握式 : UR2	4
激光光驱 (CD)	DENON DN-C635	2
激光光盘/CF机	Tascam SS-CDR-200	3
多媒体投影机	Panasonic PT-RZ970 (10,000 流明) 配ET-DLE170 或 ET-DLE085 镜头	1 (额外收费)
<b>通讯系统</b>		
单声道对讲系统	有线	4 套
	无线	4 套
表演监听系统		
闭路电视系统		
音响设备数量会因应维修略有变动, 请向技术监督查询。 租用人须在租用时段内装拆设备。		